

### 3.9 小微企业申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榆林市榆阳区教育和体育局的榆林市榆阳区教育和体育局榆阳区教体系统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一次性使用灭菌橡胶外科手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扬州华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9人，营业收入为872.36945万元，资产总额为492.5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75%医用酒精消毒液、免洗外科手消毒凝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中科为民（德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214.6884万元，资产总额为498.2654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 消毒泡腾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聊城市利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人，营业收入为199.362万元，资产总额为265.24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4. 医用防护口罩、医用外科口罩，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海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1人，营业收入为1245.368万元，资产总额为1358.33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榆林卓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月28日

